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49 (b)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4/L.87)]

54/281. 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的安排

大会,

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17 日第 53/202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决定将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定为“联合国千年大会”,并决定召开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作为千年大会的组成部分,

又回顾其 2000 年 3 月 15 日第 54/254 号决议,其中:

(a) 决定千年首脑会议于 2000 年 9 月 6 日至 8 日举行,

(b) 又决定千年首脑会议将包含若干次全体会议和四次互动式圆桌会议,每次互动式圆桌会议须与一次全体会议同时举行,

(c) 还决定:由于千年首脑会议是独特的、具有象征意义的时刻,因此担任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席的国家和担任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主席的国家将共同主持首脑会议,

(d) 请大会主席与所有会员国举行开放参与的协商,以期就有关千年首脑会议的所有未决问题,包括会议的结果,作出决定,

还回顾其 2000 年 5 月 10 日第 54/261 号决议,其中:

(a) 决定千年首脑会议共举行六次会议,每天两次,

(b) 又决定千年首脑会议将举行四次互动式圆桌会议,举行圆桌会议的方式按照以下程序确定:

- (一) 四次圆桌会议每次至少有四十个席位,由一位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担任主席,
 - (二) 三次圆桌会议的主席将来自千年首脑会议两位共同主席所代表的区域以外的另三个区域,由该三区域集团同大会主席协商选定。第四次圆桌会议的主席的选定办法尚待进一步协商,
 - (三) 圆桌会议主席选定之后,各区域集团将决定各自由哪些成员出席各次圆桌会议,要确保公平地域分配,但容许一定程度的灵活性。每一区域集团的主席应向大会主席提出该区域要出席各次圆桌会议的国家名单。各会员国最好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圆桌会议,
 - (四) 所有四次圆桌会议都讨论相同的总主题和次主题,
- 铭记全体会议发言名单是按照第 54/261 号决议的规定用抽签方式确定的,
决定将按照本决议附件中规定的程序安排千年首脑会议。

2000 年 8 月 11 日
第 99 次全体会议

附 件

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的安排

1. 由于千年首脑会议是独特的、具有象征意义的时刻,两位共同主席,即担任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席的国家(纳米比亚)的国家元首和担任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主席的国家(芬兰)的国家元首,将共同主持首脑会议。在大会堂主席台上将为两位共同主席和秘书长设三个座位。在这些国家其中一位国家元首缺席的情况下,由该国代表团级别最高的官员代替其主持会议。

2. 千年首脑会议的总主题“二十一世纪联合国的作用”也将是圆桌会议的议程。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将可自由讨论秘书长报告¹中提议的、协商过程中提出的任何次主题,或谈论他们愿意谈论的任何其他事项。

3. 根据大会第 54/261 号决议,已商定四次圆桌会议中的一次会议由非洲国家集团担任主席。这样,四次圆桌会议将由以下四个区域集团担任主席:

- (a) 非洲国家;
- (b) 亚洲国家;
- (c) 东欧国家;
-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4. 出席圆桌会议的每一位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代表团团长可带两名顾问。

5. 四次圆桌会议的组成将服从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因此,应按以下方式把每一区域集团的成员分配到每一次圆桌会议:

(a) 9月6日星期三下午3时至下午6时举行的圆桌会议:

- (一) 非洲国家:十五个会员国;
- (二) 亚洲国家:十五个会员国;
- (三) 东欧国家:七个会员国;
- (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十个会员国;
- (五) 西欧和其他国家:九个会员国;

(b) 9月7日星期四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举行的圆桌会议:

- (一) 非洲国家:十五个会员国;
- (二) 亚洲国家:十五个会员国;
- (三) 东欧国家:七个会员国;
- (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十个会员国;

¹ A/53/948 和 Add. 1。

- (五) 西欧和其他国家: 九个会员国;
- (c) 9月7日星期四下午3时至下午6时举行的圆桌会议:
 - (一) 非洲国家: 十五个会员国;
 - (二) 亚洲国家: 十五个会员国;
 - (三) 东欧国家: 七个会员国;
 - (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十个会员国;
 - (五) 西欧和其他国家: 九个会员国;
- (d) 9月8日星期五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举行的圆桌会议:
 - (一) 非洲国家: 十五个会员国;
 - (二) 亚洲国家: 十五个会员国;
 - (三) 东欧国家: 七个会员国;
 - (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十个会员国;
 - (五) 西欧和其他国家: 九个会员国。

6. 担任圆桌会议主席的方式如下:

(a) 9月6日星期三下午3时至下午6时举行的圆桌会议由新加坡共和国总理吴作栋先生阁下担任主席;

(b) 9月7日星期四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举行的圆桌会议由波兰共和国总统亚历山大·克瓦希涅夫斯基先生阁下担任主席;

(c) 9月7日星期四下午3时至下午6时举行的圆桌会议由玻利瓦尔委内瑞拉共和国总统乌戈·拉斐尔·查韦斯·弗里亚斯先生阁下担任主席;

(d) 9月8日星期五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举行的圆桌会议由阿尔及利亚人民民主共和国总统阿卜杜拉齐兹·布特弗利卡先生阁下担任主席。

7. 凡不属任何区域集团的会员国可按照与大会主席协商后决定的办法参加不同的圆桌会议。作为观察国的教廷和瑞士、作为观察员的巴勒斯坦以及下文第11段所列的政府间组织也可按照与大会主席协商后决定的办法参加不同的圆桌会议。

8. 各次圆桌会议的与会者名单将尽早提供。

9. 圆桌会议不向新闻界和公众开放。经核证的代表和观察员可在分会场会议室里通过闭路电视观看圆桌会议的议事情况。

10. 圆桌会议的主席将在千年首脑会议结束时的全体会议上单独或集体口头介绍四次圆桌会议的审议情况概要。

11. 根据第 54/261 号决议,如果时间允许,政府间组织、议会和民间社会的一名或数名代表可参加千年首脑会议的全体会议。在这方面,可把以下每一组织的一名代表列入千年首脑会议全体会议的发言名单,但不应影响在大会具有观察员地位的其他组织:

阿拉伯国家联盟

非洲统一组织

欧洲委员会

伊斯兰会议组织

各国议会议长会议

千年论坛。

12. 此外,如果时间允许,还可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一名代表和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的一名代表列入千年首脑会议全体会议的发言名单。

13. 除会员国外,千年首脑会议全体会议的发言名单于 2000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三截止登记。